招标公告

智能巡护试点段无人机库建设采购项目（长沙、岳阳作业区）

（招标编号：TGWHN20261105-08）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智能巡护试点段无人机库建设采购项目（长沙、岳阳作业区）公开招标，招标人为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集团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招标项目资金来自企业自筹，出资比例为 100%。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油气管道智能巡护项目配套无人机设备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为了推进湖南公司智能巡护试点段建设，本项目拟在长郴管道黄沙街-东方红阀室、兰郑长管道 75 号阀室-长沙站段采购 2 台复合翼无人机，用于补充试点段无人机巡护盲区；完成部署后，将现有 7 套无人机库位置进行调整，实现 236km 试点段无人机库全覆盖，覆盖里程将超过 300km。项目已批复，资金来源已落实。

2.2 招标范围：

本次采购范围为：油气管道智能巡护项目配套无人机设备，详见数据单。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	项目
1	复合翼无人机（适配机库）	详见数据单	1	岳阳作业区无人机库建设购置项目
2	无人机机库	详见数据单	1	
3	地面中继设备	详见数据单	4	
4	复合翼无人机（适配机库）	详见数据单	1	长沙作业区无人机库建设购置项目（兰郑长管道）
5	无人机机库	详见数据单	1	长沙作业区无人机库建设购置（潜湘支线）

2.3 交货地点：长沙市、岳阳市。

2.4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天内供货。

2.5 质保期：质保期为招标人按照技术规范书、合同及其附件的规定就设备签发《终验合格证书》之日起 12 个月。

2.6 最高投标限价：总价人民币 339 万元（含 13%增值税）。其中岳阳作业区无人机库建设购置项目最高限价为 203.4 万元（含 13%增值税），长沙作业区无人机库建设购置项目（兰郑长管道）最高限价为 67.8 万元（含 13%增值税），长沙作业区无人机库建设购置项目（潜湘支线）最高限价为 67.8 万元（含 13%增值税）。

2.7 关联公司信息：

本次采购属于相关公司的项目，需按照对应主体分开签订合同和开票。其中岳阳作业区无人机库建设购置项目、长沙作业区无人机库建设购置项目（兰郑长管道）合同签约方为国家管网集团北方管道有限责任公司长沙输油气分公司；长沙作业区无人机库建设购置项目（潜湘支线）合同签约方为国家管网集团联合管道有限责任公司西气东输分公司。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要求：

3.1.1 投标人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扫描件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扫描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投标人不能同时参与投标。如发现此类情况，投标将被否决。

（注：投标人提供证书扫描件）。

3.2 财务要求：

3.2.1 投标人财务状况良好，未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没有进入清算程序或宣告破产或被认定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况。**（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

3.2.2 投标人需提供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至少包含“三表一附注”、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证书、注册会计师签字盖章；财务审计报告应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s://acc.mof.gov.cn/）取得赋码且可查验**）；投标人的成立时间不足一个财务年度的，须提供公司出具的财务报表；事业单位或分支机构等其他无法提供第三方审计财务报告的其他组织，需提供公司财务部门出具 2025 年度的资产负债表和损益表（或同等）和现金流量表（或同等）复印件。未按要求提供资料或根据所报上一财务年度（2025 年度）资产负债表或财务报告测算，该投标人为资不抵债的，其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3.3 业绩要求：

3.3.1 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业绩，近 5 年经营活动中无不良记录，产品无不良应用

记录。（**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

3.3.2 投标人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至少具有 1 项无人机设备销售或租赁或技术服务的相关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提供有效的业绩合同或订单（仅需扫描有用的相关页，至少包含合同首页、物资明细页和签字盖章页等）、对应的发票扫描件（至少一张，发票真实性由评标委员会在评标当天登录国家税务总局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 https://inv-veri.chinatax.gov.cn 网站查询结果为准。不符合要求视为业绩无效）。

3. 4 信誉要求：

3.4.1 投标人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www.gsxt.gov.cn）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已移出的按照未列入执行）。查询（1）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2）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二项内容如出现异常或不良记录，将导致投标被否决。

3.4.2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无严重失信记录及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已移出的按照未列入执行）。

3.4.3 近三年（2023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wenshu.court.gov.cn）查询无行贿犯罪。

3.4.4 2023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投标人没有重大的质量、安全、环境事故,所承担项目没有因工程质量、事故隐患等问题受到过行政主管部门处罚。（**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

3.4.5 投标人没有招标人禁止其投标的处理决定，未因违法违规违约行为被招标人或招标人所属集团公司查处并列入失信行为黑名单失去投标资格；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委托代理人未因违法违规违约行为被招标人或招标人所属集团公司查处并列入失信行为黑名单失去投标资格。（已移出的按照未列入执行）

评标委员会应在评标现场对以上条款中涉及网站进行查询，并以查询结果作为评价投标人信誉情况的依据。

3. 5 其他要求：

3.5.1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5.2 应满足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6 年 11 月 11 日 15 时 00 分至 2026 年 11 月 17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国家管网电子招标平台（https://iscm.pipechina.com.cn:8443/home/）免费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4.2 尚未注册的投标人须在国家管网电子招标平台（https://iscm.pipechina.com.cn:8443/home/

）注册。投标人务必确保注册信息准确。如注册信息有误，可能导致投标人无法购买招标文件、缴付投标保证金、收回投标保证金、取得费用发票、签约等。本次招标文件采取电汇后网上下载文件的发售方式。电汇款到达指定账号的次日，工作人员在网上解锁，潜在投标人可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如未按上述要求获取招标文件，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将不接收该潜在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

4.3 此次招标项目为全流程网上操作，完成本次投标工作投标人需要使用 CA，未办理 CA 的投标人，需进行企业 CA 注册。CA 注册有一定周期，请及时办理以免影响本次项目。CA 办理问题请致电在线客服（010-58515511），在线办理网址为：https://online.bjca.org.cn/v2/#/?channelId=ekVET3dBVE0=#reloaded。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 年 12 月 2 日 9 时 00 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国家管网电子招标平台（https://iscm.pipechina.com.cn:8443/home/）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本次招标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不接受纸质版投标文件。

5.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5.3 潜在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应提交 34000 元（叁万肆仟元整）人民币的投标保证金。

（1）投标保证金形式：接受银行网银、柜台付款、银行保函等形式。

（2）投标保证金电汇必须由投标人基本帐户单独汇出，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

（3）投标人电汇，须填写汇款附言：TGWHN20261105-08。

（4）投标保证金收款账户：

开户名：中国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武汉招标中心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武汉江岸支行

开户帐号： 42050111620800000818

行号：105521000158

6. 开标时间及地点

6.1 开标时间：2026 年 12 月 2 日 9 时 00 分。

6.2 开标地点：国家管网电子招标平台（https://iscm.pipechina.com.cn:8443/home/）。

6.3 开标说明：投标人应准时进入国家管网电子招标平台（https://iscm.pipechina.com.cn:8443/home/）开标大厅，并在开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解密投标文件；所有投标文件解密完成后 15 分钟内确认开标结果。

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国家管网电子招标平台（https://iscm.pipechina.com.cn:8443/home/）上发布。

8. 其他公告内容

8.1 非中国石化供应商的投标人请及时注册，否则投标保证金无法原路退回。注册请访问易派客平台首页（www.epec.com），左上方点击“注册”，按注册要求填写用户名、密码、验证方式等相关信息，点击“完成账号注册”。第二步，请您登录易派客平台，左上方“会员中心”，选择“申请成为供应商”，填写企业信息提交审核，审核通过后完成企业会员注册。（无任何费用）

8.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请购买招标文件后，尽快在国家管网电子招标平台（https://iscm.pipechina.com.cn:8443/home/）填报提交，或与中国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武汉招标中心异议管理人员联系。

联系人：陆春生

联系方式：027-86850773

邮箱：wzlucs@sinopec.com

9.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集团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中国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武汉招标中心
地　　址：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人民东路 99 号长房国际大厦 17 楼	地　　址：	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徐东大街湖北能源大厦 26 层
邮　　编：	410000	邮　　编：	430077
联 系 人：	吴亚伦	联 系 人：	秦慧敏
电　　话：	15173735017	电　　话：	18771046544
电子邮件：	wuyl20@pipechina.com.cn	电子邮件：	wzqinhm@sinopec.com

2026 年 11 月 11 日

项目负责人：李[illegible]（签名）

招标代理机构：中国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武汉招标中心（盖章）

2026 年 11 月 11 日